

柯桥区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货车终端执法装备在线询价清单

一、设备清单：

序号	名 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一、非道路移动机械、柴油货车终端执法装备（控制总价 25 万元）				
1	执法单兵工 作站	执法箱	台	1
		执法控制终端（内置）		
		手持式执法终端（内置）		
		定制电源（内置）		
		打印设备（内置）		
		智能无线网络设备（内置）		
2	执法指挥系 统	执法指挥 App 软件	套	1
		执法指挥客户端软件		
		执法路检抽测中心平台		
		机动车中心平台执法接口		
3	执法监测设 备	透射式烟度计	台	1
		OBD 通用检测仪	台	1

二、详细招标参数：

序号	名称		品牌	详细技术要求及指数
1	执法单 兵工作 站	执法箱	鑫翔七迅	★总体要求 顶部要求融合折叠桌设计，供现场移动式执法使用。提供柴油货车攻坚战相应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和柴油货车执法数据定制化的开发和集成，通过执法单兵工作站实现一体化封装集成、站内自主供电、信息采集、信息传输、现场对接和文档输出等功能。 整体尺寸要求≤680mm*360mm*510mm；设备材质整体框架要求采用金属制，外壳采用工程塑料包裹；环境温度工作环境温度要求不低于 75 摄氏度，满足工业级（环境温度）需求；其他要求确保牢固、耐压、不易损坏。
		执法控制	主流厂商品牌	尺寸：300mm*300mm*100mm；处理器：CPU 支持 4 核 8 线程，性能不低于 Intel 酷睿 i5 7200U；主板：ITX 或 mini-ITX；

		终端（内置）		内存：内存≥16GB DDR4；硬盘：SSD 硬盘，存储容量≥1TB；显示器：要求面板尺寸 15.6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电源：支持 DC-ATX 200W 直插转换；其他要求：CPU 自带散热功能；要求配备定制键盘
		手持式执法终端（内置）	华为平板	要求：操作系统支持 android 7.0 及以上操作系统；支持 4G 全网通和 WIFI；显示屏屏幕尺寸要求 8.4 英寸；要求电容式触摸屏；分辨率不低于 1920*1200 容量内存≥4GB；存储≥64GB；摄像头：要求双摄像头，前置≥800 万像素，后置≥800 万像素，可用于执法相应的车身照片、基本资料和执法案卷等的拍摄留档。其他要求配备外部输入设备。
		定制电源（内置）	定制	要求：可供应工作站内相应的输入输出设备的正常工作；电流电压要求满足 220V 1200W 锂电池用于执法单兵工作站供电；工作时长为配合执法需要，要求连续工作时长不低于 4 小时；其他具备充电、分压功能。
		打印设备（内置）	佳能	要求：尺寸≤322mm*185mm*62mm；设备重量≤3.5kg；打印要求具备执法相关文件输出打印功能，支持彩色无线打印。
		智能无线网络设备（内置）	中沃	要求：设备尺寸≤216mm*132mm*30mm；设备重量≤641g；传输要求支持 4G 网络，支持工业企业级，最大传输速度不低于 300Mbps；支持 SIM 卡，三网通。
2	执法指挥系统	执法指挥 App 软件	鑫翔七迅	用于号牌识别、照片抓拍、检测过程数据显示等功能。 1、柴油车牌识别：通过执法指挥 APP 软件可实现自动化识别车辆号牌号码和号牌颜色。 2、非道路移动机械申报标签识别：通过执法指挥 APP 软件可实现自动化识别非道路移动机械环保登记号码；也可通过 APP 快速识别机械申报识别号码和相应的二维码，读取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基本信息、使用情况等。 3、前端取证：拍摄行驶证、驾驶证、限期改正通知书、调查询问笔录、勘测图以及其他照片材料等，通过与车载执法指挥客户端软件实时交互，实现影像资料归档留存。 4、司机助：通过执法指挥 APP 软件辅助执法人员完成执法取证，包括检测数据操作指引。
		执法指挥客户端软件	鑫翔七迅	用于查询、登记、打印、导出等功能，并与 APP 端交互获取车牌、照片等信息，以及与便携式检测设备对接等功能。 1、信息采集、登记：通过 APP 自动识别的号牌信息，自动关联获取现有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系统和市非道路移动机械信息系统中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基本信息（对黑名单车辆重点提示），并登记执法相关的执法信息、执法人员信息以及超标检验车辆信息等。针对超标车辆，还须记录车辆行驶里程数、驾驶人信息以及案卷档案信息。 2、执法检测：根据国家新标准（GB3847/18285-2018）和柴油货车攻坚战要求，对数据采集内容进一步完善，执法检测设备通过客户端有线等方式实时传输到执法指挥客户端，实时获取机动车或非道路移动机械不透光烟度法检测结果数据、林格曼黑度结果。并通过执法指挥 APP 辅助

				检测人员完成执法取证，包括检测数据操作指引。 3、执法案卷管理：执法指挥客户端须能根据用户需求，支持自定义格式的案卷模板输出。对于检测超标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系统可根据预置的案卷模板自动生成执法文书。可支持数据导出并使用集成的打印设备进行文书打印，要求案卷管理包括责令改正决定书、询问笔录和监测报告等执法案卷模板。并将超标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数据分别传输至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气监管平台。同时，可实现市机动车尾气道路执法检测数据无缝对接。 4、配置管理：对常用执法数据项进行预置，如执法地区、执法经纬度、管理部门名称、检测仪器名称、检测仪器型号、执法人员等。 5、同步管理：可在线查询中心端的单车、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基本信息下载到客户端本地；同时可将本地执法的机动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数据上传到中心端。
		执法路检抽测中心平台	鑫翔七迅	1、数据管理：包括执法数据管理、检测设备自检数据查询、路查机构管理和执法人员管理等。 2、黑名单管理：对检测超标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进行集中管理，对逾期未检验的机动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入黑名单。 3、流程管理：可根据实际工作开展需要，灵活配置执法环节和执法流程。
		机动车中心平台执法接口	鑫翔七迅	与市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信息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实现获取机动车基本信息、所有人信息和检验信息等；同时通过数据交互，实现本项目系统路检抽测数据定期向机动车排气污染管理信息系统行政执法模块传输。
3	执法监测设备	透射式烟度计	浙大鸣泉	1、技术原理：★1）具备自由加速试验和实时测量功能，并能够自动处理测试数据。★2）具备国家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或国家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提供扫描件，原件备查。 2、采样要求：1）测量单元须采用分流式（取样式）技术，测量机动车排气不透光度；2）系统须采用“空气气幕”保护技术，使光学系统免遭排烟的污染；3）测量室须具备恒温控制，防止排气中水分冷凝，影响测量结果。 3、测量范围：1）吸收比(Ns)：0~99.90%；2）光吸收系数(k)：0~16.08；3）烟气温度：0~150℃。 3、精度要求：1）不透光度：±2.0%（绝对误差）；2）烟气温度：±2℃（绝对误差）； 4、分辨率要求：1）不透光度：0.01%；2）光吸收系数：0.01m-1；3）烟气温度：1℃。 5、有效长度：光通道有效长度：≥215mm；通道有效长度：≥430mm。 6、使用环境条件：1）气压：80.0 kPa~110.0kPa；2）相对湿度：≤90%；3）温度：0℃~40℃。 7、其他要求：工作电源：≥DC 24V；消耗功率：≥130W；开机时间预热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具备自动校准功能；打印要求：具备直接打印数据功能；接口要求：具备配备 RS485 接口、可选配蓝牙接口等。
		OBD 通用检测仪	深圳元征科技	1、操作系统：要求支持 Android 7.0 及以上。 2、产品尺寸：要求不低于 248.7mmx93.5mmx36mm。 3、显示屏屏幕尺寸：要求 5 英寸；要求触摸屏；分辨率

			不低于 1280*720。 4、功能要求：可支持 OBD 外检、OBD 检测，支持一键采集上传 5、传输要求：支持 wifi。 6、其他：可同时支持 12V、24V 车辆检测需求
4	质保		所投产品提供 1 年免费售后服务

三、其他要求：

1. 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测试：用户保留在中标公示起一个月内对中标的设备进行试用、测试的权利，厂家也有义务配合测试，如果测试发现与标书要求或投标文件不一致、缺失或投标单位有意在接到用户测试要求后一周内拖延测试，则被视为欺诈行为。

3. 合同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如每延迟一天则需付给招标单位该标项中标总金额的 0.1%作为违约金，有关的安装调试费用应已包含在投标价中，采购方不再另外付费。

4. 本项目为交钥匙承包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方案、设备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及等费用。招标单位不承担中标单位在今后项目实施期间要发生的其他（设备、材料及人工等）各种费用。

5. 付款方式：货到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总款项的 97.5%，剩余 2.5%作为质保金，在验收合格满一年后（不计息）付清。

6. 培训期间和质保期内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单位或厂商自理。

7. 所有中标设备都由中标单位进行安装、调试，所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单位自理。

8. 售后服务要求：在 30 分钟内响应，120 分钟内派人员抵达买方现场实施修理，2 小时内解决问题，若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9、本项目总预算为 25 万元。项目咨询电话：姜华，0575-85593067，13858483833。